

110.08.12 [徵才公告] 經濟與金融學系
誠徵兼任講師(含)以上教師 5 名
(截止日期:110.12.08)

一、聘任日期：

預計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聘任。

二、工作地點

桃園校區(龜山區)。

三、學歷要求：

具教育部認可之國內、外財務、金融與資訊相關專長領域碩士(含)以上學位。

四、資格及條件要求：

1.可教授課程：

互聯網金融、金融法規、電子商務概論、電子商務營運、財金電子商務、財金資料庫、網路微型創業、巨量資料探勘與分析、國際貿易實務之課程、資料科學概論。

2.具有講師(含)以上教師資格者佳。

五、專長要求：

財務、金融及資訊相關領域。

六、應檢附資料：(資料恕不退還)

1.履歷，含詳細學/經歷、通訊地址、聯絡電話、電子郵件地址、照片。

2.學位證件影本(持外國學歷者，需檢附本國駐外單位簽證之文件及成績單)。

七、收件截止日期：

110 年 12 月 08 日止 (以郵戳為憑)

八、應徵資料請以掛號郵寄：

111 臺北市士林區中山北路五段 250 號

銘傳大學人力資源處王文惠小姐收

(信封請註明應徵經濟系兼任教師)。

九、聯絡電話：

(03)3507001 分機 3241 經濟系鄧紫婕秘書或

(02)28824564 分機 2258 人資處王文惠小姐。

※本公告另刊登於公告於教育部全國大專教師人才網及科技部網站